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葉宜昕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34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043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113年國中教育會考考試日期訂於113年5月18、19日(星期六、日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830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訊息同步公告於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(<https://cap.rcpet.edu.tw/>)；113年國中教育會考之各項試務工作辦理期程，將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